

证券代码：872524

证券简称：雅诺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深圳市雅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深圳市雅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雅诺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因未能在 2018 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起暂停转让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2）。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。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积极协调各方推进年报编制工作，经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公司已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9-017)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（试行）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7 月 4 日起恢复转让，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雅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3 日